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材料"或 "公司") 拟以自有资金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全资子公司鑫科 材料(香港)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当地相关部门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鑫 科材料香港公司")。
 - ●投资金额: 200 万港币。
 - ●相关风险提示:
- 1、鑫科材料香港公司的设立尚需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登记及备案文件,该事 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 2、鉴于香港地区的法律、政策体系、商业环境与中国大陆存在较大区别, 香港全资子公司成立后,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政策、市场、经营及管理等不确定 性因素带来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和风险控制,以不断适应业务要 求和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满足公司战略规划与经营发展需要,进一步拓展海外业务,公司拟以自有 资金出资设立鑫科材料香港公司,注册资本为200万港币。

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公司九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 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鑫科材料(香港)有限公司(暂定名)
注册地址	中国香港
注册资本	200 万港币
投资主体	鑫科材料
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	货币资金,以自有资金出资。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100%
	铜基合金产品及原材料采购与销售;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
经营范围	资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
	品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注:上述登记注册信息最终以当地相关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投资设立鑫科材料香港公司,是从业务发展需要和整体战略角度出发。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 1、鑫科材料香港公司的设立尚需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登记及备案文件,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 2、鉴于香港地区的法律、政策体系、商业环境与中国大陆存在较大区别,香港全资子公司成立后,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政策、市场、经营及管理等不确定性因素带来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和风险控制,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和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3日